

# 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

---

---

## 关于开展“以艺战‘疫’、创美有你” 艺术作品征集和展示活动的通知

各分院、办学点：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重要指示精神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鼓舞抗“疫”斗志，坚定抗“疫”信心，讴歌抗“疫”先进事迹，积极参与疫情防控宣传，为坚决打赢疫情阻击战加油鼓劲。经研究，学院组织开展“以艺战‘疫’、创美有你”为主题的艺术作品征集和展示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参加对象

所有分院、办学点有艺术爱好和特长的师生。

### 二、作品主题及形式

---

---

1. 主题：宣传党中央的重大决策部署，普及健康防疫科普知识，讲述防疫抗疫一线的感人事迹，展现中国人民团结一心、同舟共济的精神风貌。

2. 形式：书法、绘画、设计、摄影等造型艺术类作品，歌曲、舞蹈、器乐演奏等表演艺术类作品，吟诵、动漫、微电影、抖音素材小视频等影音艺术类作品。所有作品均要求上报个人作品，教师可进行线上指导，不得集中聚集。

### 三、征集时间

即日起至 4 月 15 日。

### 四、作品要求

1. 围绕主题，注重思想性、艺术性和观赏性，做到形象化、具体化、生活化，富有创造力，具有感染力，适合新媒体传播。

2. 造型艺术类作品以电子图片形式报送，图片文件格式为 JPG 格式，大小为 1MB—5MB，像素清晰，设计作品请附 100 字左右的创作说明；表演艺术类作品以音频、视频方式报送，音频文件格式为 MP3，时长不超过 15 分钟，视频文件格式为 MP4，时长不超过 6 分钟；微电影作品时长不超过 10 分钟，吟诵作品 6 分钟以内，动漫作品时长 3 分钟以内，抖音素材时长 1 分钟以内，画面稳定，清晰可辨。

3. 作品应坚持原创，做到艺术性、思想性和趣味性有机统一，并对作品拥有完整的著作权，保证所投送的作品不侵犯他人的包含著作权、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等在内的合法权益。

## 五、作品报送

1. 投稿作品以各校为单位一律通过网络集体报送，每校推荐报送的优秀作品最多不超过 6 件。邮件标题请注明“抗击疫情”，作品请以“分院或办学点名称+姓名+作品名称”命名，并注明作品类别，并将作品报名表和作品汇总表（详见附件 1、2）打包压缩后按要求发送至指定邮箱。

2. 南京、苏州、无锡、常镇片区分院、办学点的作品发送至：常州艺术高等职业学校徐阳老师，邮箱：305557006@qq.com，电话：13961490769。

3. 徐州、连盐、淮宿扬、通泰片区分院、办学点的作品发送至：镇江高等职业技术学校虞旦老师，邮箱：99932108@qq.com，电话：13952922055。

## 六、展示及表彰

1. 学院美育工作指导委员会将选取部分精品，以各种方式在平台展示宣传。

2. 所有入选作品将由学院颁发荣誉证书，优秀作品将汇编成

电子读本推广。

- 附件：1. 学院“以艺战‘疫’、创美有你”艺术作品报名表
2. 学院“以艺战‘疫’、创美有你”艺术作品汇总表



附件 1:

## 学院“以艺战‘疫’、创美有你”艺术作品报名表

分院、办学点名称		姓名	
身份(教师/学生)		学号	
作品类别		作品名称	
指导老师 (如无可 不填)		联系方式	
创作说明			

附件 2:

## 学院“以艺战‘疫’、创美有你”艺术作品汇总表

分院、办学点名称：

序号	作者	作品类别	作品名称	联系方式
1				
2				
3				
4				
5				
6				

汇总人：

联系方式：